

# 新疆理工学院科研处

## 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科研处联合实验实训中心将于2023年10月11日（星期三）开展实验室安全专项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检查范围

全校所有教学实验实训室、科研实验室。

### 二、检查内容

检查内容对照《新疆理工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记录表》，主要包括实验室安全规定执行情况、实验室电器状况、防盗设施状况、消防器材状况、危险品保存状况、高温及高压设施使用状况、大型仪器安装及使用状况、实验室卫生情况等方面。

### 三、检查方式及工作安排

#### 1. 检查方式

对照《新疆理工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记录表》进行现场检查。

## 2.检查时间

检查时间	检查地点
17: 40-18: 10	实验实训中心
18: 10-18: 40	机电工程学院、信息工程学院
18: 40-19: 10	能源化工工程学院、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
19: 10-19: 30	理学院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1.各院（部）要强化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刻认识抓好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切实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，以排查和整改安全隐患为抓手，以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故为目标，掌握防范实验室安全风险的主动权。

2.请以上院（部）的科研秘书于10月10日19:30前将负责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的姓名和联系方式，APP发送科研处雍霞老师。

